**关于开展我校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（新苗人才计划）2021年度项目结题验收的**

**通知**

各学院、相关项目团队：

根据《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（新苗人才计划）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团浙联〔2010〕13号）要求，现将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（新苗人才计划）2021年度项目结题验收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要求

（一）验收范围

2021年度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、大学生科技成果推广项目、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项目（详见附件4）。

（二）验收内容

1. 项目结题申请表（附件1）；

2. 项目结题报告，包括研究背景，研究意义，研究现状，研究方法，研究内容，研究结论及创新，调研报告，设计报告，研究成果，研究成果的应用及前景，研究成果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，重要数据及技术资料等；

3. 项目成果佐证材料，包括发表论文复印件及录用函复印件，专利授权或受理文件复印件（含专利申请表），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，获奖证书复印件，实物或软件图片，成果应用、推广或投产的证明函，权威检测报告复印件，创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二、验收安排

各学院团委指导项目团队完成结题，学院结题验收后，于11月16日（周三）16:00前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将各类材料电子版完成报送。

1．项目结题材料上传竞赛网系统

结题材料依次按照《项目结题申请表》+项目结题报告+项目成果佐证材料顺序合并，保存Word版本（需盖章、签字的页面在盖章、签字后拍成照片或扫描成图片并插入Word），并以“浙江工商大学+项目编号+项目名称”重命名，例如“浙江工商大学2021R408001+项目名称”。

项目负责人登陆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网站→竞赛＆创新活动网（网址：http://124.160.64.114:3080/）→选择竞赛入口→竞赛列表中选择“浙江工商大学2021年浙江省新苗人才计划结题”→以Word形式上传提交结题材料。

2．汇总表发至指定邮箱

以学院为单位，统一填写《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（新苗人才计划）项目验收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将电子版（Excel）以及盖章版（PDF）发送至邮箱：zjgsutw\_tech@163.com。

1. 信息调整申请表发至指定邮箱

若项目负责人、指导教师信息有变动，以学院为单位，统一填写《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（新苗人才计划）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指导教师信息调整申请表》（详见附件3），将电子版材料（Word）以及盖章版（PDF）与附件2一同发送至邮箱：zjgsutw\_tech@163.com。

1. 工作要求

学校将成立项目结题验收工作小组，组织专家对申请验收的项目参照项目申报书及验收申请报告，对其实施情况、取得成效和存在问题等进行检查验收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校团委科技部

联 系 人：谢晓梅、沙宁

联系电话：626085、19857112392

邮 箱：zjgsutw\_tech@163.com

附件：1. 项目结题申请表

1. 项目验收汇总表
2. 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指导教师信息调整申请表
3. 2021年度立项项目清单（含省级编号）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
2022年10月13日